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1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瑞鸿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相关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五节

重要事项”部分内容。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十节、公司治理”部分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李成先生、陈友梅先生、吴锦凤女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6,6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0,666,68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

予登记等因素发生变动，则以实际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时为准。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0 年度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的薪酬情况，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陈国汉先生、孙柏豪先生、林宗圣先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李成先生、吴锦凤女士、陈友梅先生；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 9 名董事候选人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实行累积投票制。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 附件：简历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孙瑞鸿先生：中国台湾籍。曾先后任职于恩曼琳服饰有限公司、厦门金丽盛服饰有限公司、中悦（厦门）服饰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品牌创意总监。

2、孙孟慧女士：中国台湾籍。曾先后任职于台湾安景贸易有限公司、厦门金丽盛服饰有限公司、广州市海珠区衣之采制衣厂、中悦（厦门）服饰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2008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品牌创意顾问。

3、卓建荣先生：中国台湾籍。曾先后任职于台湾安景贸易有限公司、厦门金丽盛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向富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氏家族成员，具体为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和孙马宝玉女士，其中孙马宝玉女士与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系母子（女）关系，孙孟慧女士和卓建荣先生系夫妻关系；截至目前，孙氏家族成员通过欣贺国际有限公司、厦门欣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巨富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65.87%的股份。

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4、孙柏豪先生：中国台湾籍，毕业于英国伯明翰大学。2018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特助、人力资源总监、厦门欣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截止目前，孙柏豪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氏家族存在关联关系，孙瑞鸿先生与孙柏豪先生系父子关系，孙马宝玉女士与孙柏豪先生系祖孙关系，孙孟慧女士与孙柏豪先生系姑侄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5、林宗圣先生：多米尼加共和国国籍，管理学博士。曾先后任职于中华

开发工业银行美国直接投资主管、海外业务部经理、United Holdings Ltd.常务董事等职。现任 Whitesun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董事、台海兴业有限公司 (Straits Global Partners Limited) 董事、台海兴业(香港)有限公司(Straits Global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等。截止目前,林宗圣先生通过 Purple Forest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14 万股,持股比例 0.1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6、陈国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硕士,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厦门海燕实业有限公司、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厦门速传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中悦(厦门)服饰有限公司,均从事财务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截止目前,陈国汉先生通过欣嘉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39 万股,持股比例 0.11%。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 **独立董事候选人:**

1、陈友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友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2、李成先生：中国国籍，博士学位、教授、哥伦比亚大学访问学者、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学术五期后备)、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学术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评审专家、厦门市财政学会副会长，历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MPAcc 中心副主任、会计系副主任。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铁集货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新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李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

3、吴锦凤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等机构从事审计工作。现任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宁波大榭瑞达申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络绎飞扬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吴锦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